

# “二·二八事件”60周年祭

邓孔昭

1947年台湾发生的“二·二八事件”，距今已经整整60年了。中国纪年60年一个甲子，一个轮回。回首“二·二八事件”以及60年来围绕着“二·二八事件”的争议和研究，我们应当可以总结出一些经验和教训。

60年前，刚刚摆脱日本殖民统治、回到祖国怀抱才1年4个月的台湾，由于人民不满国民党行政长官公署的专制统治，由一个偶然的缉烟事件，引发了一场声势浩大、震惊中外的斗争，史称“二·二八事件”。“二·二八事件”是一场台湾人民自发的、全民性的民主自治运动。无论从参加者的社会地位，还是从他们所提出的政治要求来说，这场运动都包含着各种不同的层次。

首先，从事件参加者的社会地位和政治倾向来看，大致可分为三种人：一是统治阶级中的民主人士。事件中，许多省市县参议员、国大代表、国民参政员、工商知识界名流、国民党和三青团的干部极为活跃，不少人充当了“二·二八事件处理委员会”和各县市的主要领导人。这些人由于具有较高的社会地位，且平时比较受国民党当局的信任，因此在事件中具有较大的影响。二是原台湾共产党和一些进步团体的成员以及中国共产党的地下组织。台湾共产党在1932年被日本殖民当局沉重打击之后，就停止活动，台湾光复后，其成员已分别参加“人民协会”和“台湾政治建设协会”等团体，有些人还在国民党政权的民意机关或三青团中担任职务，如谢雪红为台湾三青团妇女队队长。这一部分人人数不多，事件中只在台中市和台北县等地具有较大的影响。而中

国共产党的地下组织建立的时间不长，人数也不多，在事件中的影响很小。三是广大的人民群众。其中包括：1. 知识分子和青年学生。2. 二战时被日本殖民当局征用调至南洋、大陆和海南岛服役，光复后陆续遣回的退伍军人和军夫。3. 工人、商人、政府机关台籍职员和台籍警察，以及一般的市民。4. 台湾少数民族同胞。5. 流氓无产者。参加事件的民众人数很多，在台湾各县市造成了声势浩大的局面。

其次，从事件中提出的政治目标和要求来说，也可以分为三种类型：一是不反对国民党的中央政府，但强烈要求在台湾进行政治改革，要求铲除专制和腐败现象。在事件中，“二·二八事件处理委员会”是全省的领导核心。他们发表的《告全国同胞书》声明：“我们的目标是在肃清贪官污吏，争取本省的政治改革”。他们提出的“二·二八事件处理大纲”32条，其中关于政治改革的有22条。被认为受共产党影响较大的“台中区时局处理委员会”，他们在“宣言”中提出的口号是：“拥护中央政府，铲除贪官污吏，即刻实行县市长民选，反对内战，反对专制，反对违反民主的措施”等。花莲县“处委会”还提出了“以不流血解决政治问题”，“不独立，不共产”等。事件中，这类要求最为普遍，反映了事件的基本政治倾向。二是要求推翻国民党的专制统治，建立人民的政权。这主要在台中和嘉义等地提出，同时还散见于台北和台南等市的一些标语和传单中。例如台中市举行的市民大会上，就有人提出了“打倒国民党的反动专制，组成包括各党派的民主

统一战线，组织联合政府”的要求。三是极少数人提出了“台湾独立”和“国际托管”的主张。这类要求在事件中很少见，只有花莲县地方浪人组织的“金狮队”提出过“台湾实行独立”的口号，台南市青年路出现过“台湾人要独立自由”的标语，台北市也出现过要求“联合国托管”之类的传单。

“二·二八事件”参加者的成分复杂，提出的政治要求也多种多样。事件初期，由于民众对贪官污吏的愤怒无法宣泄，发生了殴打外省人的现象，有些地方还发生了武装斗争。但客观地分析整个事件，它的主流还是要求政治改革、要求民主和地方自治。然而，台湾行政长官公署和南京的国民党中央政府对事件的性质作出了错误的判断。他们从习惯性的思维出发，认为凡是有民众闹事的地方，一定是“奸党”（共产党）在煽动，因此就把“二·二八事件”定性为“奸党勾结流氓”的“聚众暴动”。一次原本应当用政治途径解决的事件，却可悲地以军事镇压收场。尽管台湾行政长官陈仪也曾表示，“对于台胞之政治要求，只能从宽应许”，但在“严惩奸党分子”的名义之下，许多台湾社会菁英和民众死于非命，给台湾社会造成了深重的创伤。

“二·二八事件”之后，国民党当局又错误地总结了处理事件的经验，致使台湾民怨长期得不到宣泄。国民党败退台湾之后，蒋介石曾对“二·二八事件”中最早进行军事镇压的彭孟緝说，“二·二八事件的发生和处理极具价值，你应当把这些事实写下来，留作他日的参考”。彭孟緝在1953年写下了《二·二八事件回忆录》，其中说，“台湾事件给我们一个清除潜匪的大好机会，也提高了我们对共匪阴谋颠覆台湾的警觉，又因为二·二八事件对台湾地方上的少数坏人，给予了一个严重的打击……这些都是今日台湾能够担当起复兴基地的基础条件”。在这份相当于国民党政权处理“二·二八事件”的经验总结中，他们认为对“二·二八事件”采取大规模的军事镇压是一种好的经验。在这样的价值判断之下，“二·二八事件”自然得不到平反，台湾民众由“二·二八事件”而产生的对国民党政权的怨恨也难以得到宣泄。这种状况，维持了大约40年。

20世纪80年代以来，随着台湾岛内“解严”和政治局势的发展，台湾一些政治团体和学者要求对“二·二八事件”进行平反和开放档案、加强研究的呼声越来越

高。与此同时，大陆的学术界和一些海外的学者也对“二·二八事件”进行了许多的研究。经过数年的努力，海峡两岸和海外的学者，出版了许多有关“二·二八事件”的档案资料、研究著作和论文，各种报刊、杂志发表的文章更是不计其数。有关“二·二八事件”的研究日益深入，“二·二八事件”的真相越来越清楚。

1994年，台湾岛内由5位知名台湾史学者组成的“行政院研究二·二八事件小组”撰写的《二·二八事件研究报告》出版，代表台湾官方对“二·二八事件”有了重新的认定。这份研究报告，一改以往台湾官方对“二·二八事件”的基调，已不再认为“二·二八事件”是蓄意的“暴乱”，而认为“二·二八事件的主要政治要求在于追求台湾的自治与民主化”。1995年2月，台湾当局督建的、位于台北新公园的“二·二八纪念碑”落成，李登辉向“二·二八事件”受难者家属公开道歉。同年4月，台湾立法部门公布“二·二八事件处理赔偿条例”，接受受难者家属申请赔偿。1996年2月，时任行政主管部门负责人的郝柏村公开承认：“二·二八是起因于误会造成的历史悲剧，当时的地方政府处置失当”。这些事实都表明，当时的国民党当局已经为“二·二八事件”平反，已经承担起该负的历史责任。此后，一些国民党政要每年都要参加“二·二八事件”追思会，其对历史反思的精神，也得到了许多受难者家属的谅解。

近年来，在台湾岛内有些政治团体和政客出于自身利益的考量，千方百计地要从“二·二八事件”那里榨取更多的“剩余价值”。他们不但借“二·二八事件”不断地攻击国民党，而且把当时国民党政权施政不善对台湾造成的伤害，说成是“统一”对台湾造成的伤害、外省人对台湾造成的伤害，企图把行将愈合的历史伤口再次撕裂，挑动族群的矛盾。“二·二八事件”的真相被蒙上了政治色彩。对于这些政治团体和政客的企图，海峡两岸同胞一定要保持高度的警惕。

“二·二八事件”，这个千百人用鲜血的代价得出的教训，应当成为海峡两岸中国人引以为戒的历史资产，而不应当成为某些政治团体和政客谋求自身利益的工具。所以，在“二·二八事件”的真相已经越来越清楚的情况下，对“二·二八事件”的纪念，可以期望学术研究的更加深入，而没有理由再成为政治的喧嚣。

（作者为厦门大学台湾研究院副院长、研究员）